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NG SUN HOLDINGS LIMITED**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5)

**延遲寄發通函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的公告(「該公告」)，涉及與永宸有關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出售事項及擔保的進一步詳情、本集團的財務資料、項目公司及永宸的財務資料及估值報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其他資料的通函(「通函」)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通函的債務聲明，本公司預計通函寄發日期將押後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靳延兵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靳延兵先生及覃紅夫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蔣恆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郎旺凱先生、王芳女士及吳文楠女士。